



感谢有对手

比赛的过程，可以造福自己。遇到真正的对手，有比“嫉妒”更好的对待。

TEXT 黄方玲

上世纪八十年代，美国篮球赛最有看头的就是，两位传奇人物艾尔文约翰逊Earvin "Magic" Johnson、拉里伯德Larry Bird之间的龙争虎斗。

那十年，约翰逊带领西岸洛杉矶湖人队，伯德率领东岸波士顿凯尔特人队。这两个人的名字，同样家喻户晓，每一次的碰头角逐，充满激烈活力，掀起一股篮球狂热。

约翰逊坦言：“每当拿到新赛程时，我会马上圈起和波士顿凯尔特人队的那两场比赛。其余80场，不重要。”

至于伯德，每天早上睡醒做的第一件事就是，查看约翰逊的篮球赛分数。

他们是彼此的竞争目标。1986年，两人同时成了运动鞋品牌Converse匡威的代言人。匡威也发布一系列以他俩为主题的鞋款，甚至还将这两个竞争对手凑在一起拍广告，利用他们最受关注的“斗争”来推销产品。拍摄广告的过程，两个篮球巨星不但没有摆架子，反而还看起来关系友好。

1987年总决赛那场交手，伯德战败后虽然失落，但毫不吝啬地赞扬约翰逊，是他所见过最优秀的篮球员。“球”逢敌手，何尝不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？

美国有句俗语，将唾手可取得的成功，比喻成夺走婴儿手中的糖果（like taking candy from a baby）。没有挑战性的胜利，不值一提。

成为朋友后，他们以对方的胜利来衡量自己，激励自己——努力超越对方的同时，也升华了自己。

从相互争斗到一起奋斗，从水火不容到惺惺相惜，最终约翰逊和伯德在1992年为美国绰号“梦之队”赢得奥运会篮球金牌后，一同退役。

劲敌 战友

没有明确规则的游戏，又如何争斗呢？这让我想起在纽约现代艺术博物馆的一个Matisse Picasso展览。

二十世纪的西方现代艺术史上，主要代表非亨利马蒂斯Henri Matisse（1869-1954）、毕加索Pablo Picasso（1881-1973）莫属。他们杰出的成就无人不晓，大量作品被教科书和博物馆重用无数了。

毕加索25岁时，初次在巴黎结识马蒂斯，当时后者已颇有名

望。毕加索意识到，若要得到认可，他必须将马蒂斯锁定为追逐与奋斗的目标，在创作上打败马蒂斯。

两年后，当马蒂斯看到毕加索风格独特又新奇的作品，他惊叹和承认，毕加索已经开始成为一股有威胁性的力量。接下来漫长的40年，两人互相视为劲敌，不断努力迎头赶上对方。

在创作和性格上，马蒂斯和毕加索有很大的不同。明争暗斗中，比较年轻的毕加索曾公开讥讽马蒂斯像一名少妇，马蒂斯也曾无礼地形容毕加索为一名癫痫病人；私底下，他们却互相欣赏。

“只有毕加索有资格批评我。”马蒂斯老年时曾说过。“我们必须多聊聊，否则当中一个没了，有些话，另一个将无法向任何人说。”

马蒂斯去世后，被公认是工作狂的毕加索，失落消沉，无法创作。当他恢复过来，第一个作品流露对马蒂斯的致敬与思念。

从Matisse Picasso展览中，我看到马蒂斯在色彩上影响了毕加索，毕加索也在形体上影响了马蒂斯。展览并非要展现两个艺术家最杰出的作品，而是利用作品做对比，来显示他们的共同点和区别，反映他们半世纪的互相影响。

活着 榜样

朋友和敌人是两个体系吗？争斗之心是否可以催促你更勤勉奋勇？是不是有一个真正的对手，明确的超越目标，才能启发昂扬的斗志？中国文学家鲁迅声言“活着”的三大原因：为自己活着，为爱我者活着，为敌人活着。

或许，挑战者的出现，能鞭策你突破极限，更肯定自己在这世界上的位置。与其嫉妒，不如将羡慕转化为动力。

他山之石，可以攻玉。将别人的长处视为学习的榜样，告诫自己还须努力，做得更好。

不停地争斗，也是一种活法。

走到最顶尖的人，朋友极少，孤独难免。前往巅峰时，即使有对手，也是一种精神上的陪伴。倘若在争斗中建立起友谊，敌人成为战友，难能可贵。

黄方玲，新加坡人。在美国攻读博士学位时，于宇航局NASA担任研究学者。如今长期居住纽约，全职从事陶艺创作。